

谈新疆博物馆藏吐火罗文 A 《弥勒会见记剧本》

季 羨 林

吐火罗文 A (焉耆语)《弥勒会见记剧本》(以下简称新博本《会见记》)的一般情况,已由新疆博物馆的同志作了全面、完整的介绍。我在这里只谈《会见记》的流传情况,它的内容和它的发现在吐火罗文研究中的重要意义,以及剧本这种形式在新疆以至全中国文学发展史上的作用。

首先谈流传的情况。

在新博本《会见记》发现以前七八十年,欧洲的所谓探险家已经从中国新疆拿走了一些《会见记》的断简残篇,收在 E. Sieg 和 W. Siegling 的《吐火罗文残卷》中(我在这里讲的只是焉耆语;吐火罗文 B—龟兹语似乎没有这种残卷)。尽管这些残卷数量不很大,但是从字体和行款来看,它们不属于一个本子,而属于许多本子;这些残卷中所讲到的内容也不属于一幕,而属于许多幕;甚至不属于一本书,而属于两本都与弥勒有关的书。这些情况都说明,当年《会见记》在新疆一带流传的异本很多,规模很大,可以想见弥勒信仰在伊斯兰教传入以前在当地传布之广,影响之大。

与吐火罗文《会见记》残卷被拿走的同时,回鹘文《弥勒会见记剧本》的残卷也被西方探险家拿走。西方学者先解读了回鹘文,然后解读吐火罗文。因此他们对《会见记》的内容已有所了解。但在相当长的时间内,不论是回鹘文还是吐火罗文,资料都很不完备,他们的了解是受到限制的,故事的线

索并不完全清楚。不过,在资料允许的范围之内,他们对解读这两种最初完全陌生的古代语言,确实做了细致而深入的工作,取得了很大的成绩。

其次谈新博本《会见记》的内容和发现的意义。

在新博本吐火罗文《会见记》残卷发现以前,1959年,回鹘文本的残卷被发现了。这两个本子残卷的数量远远超过以前的发现。回鹘文本残卷,虽然还不能说已包括剧本全部,但仅就目前已发现的来看,计有293页,586面,已是一厚本了。新博本相对地说篇幅较少,无法确定原来的规模,但残卷前后连贯,对了解内容有很大帮助。两个本子互相对比,故事线索就基本清楚了。

《弥勒会见记》的内容大略是:婆罗门波婆离(Bādhari,我借用汉字旧译,与梵音不完全符合)年已一百二十岁,梦中受天神启示,想去拜谒释迦牟尼如来佛。但自己已老态龙钟,不能亲身前往,遂派弟子弥勒同伙伴十六人,代表他谒佛致敬。恰巧弥勒也在梦中受到天神同样的启示,便欣然应命。波婆离告诉弥勒等说,如来身上有三十二大人相,只要看到这些相,那就是如来无疑,就可以把疑难问题提出来考验如来。弥勒等奉师命来到释迦牟尼那里,果然在佛身上看到了三十二相。这并不是一个新故事,汉译《贤愚经》卷二十《波婆离品》第五十,讲的就是这个故事。可见这个故事在印度流传已

久，改为剧本大概是后来的事。弥勒信仰在古代新疆一带流传极广，不同文字、不同本子的《弥勒会见记》因而也广为传布了。

但是，新博本《会见记》的发现，其意义远不止在于弄清故事的线索，更重要的是能够丰富已知的词汇，包括名词、动词、副词等等。它能帮助我们认识一些过去根本不认识的词，确定一些过去不太确切或含糊不清的词义。我们都知道，解读吐火罗文，并没有现成的词典可资遵循。除了极少数有梵文相应的原文或译文者以外，其余的词都是陌生的。又因为婆罗谜字母同今天的拉丁字母不同，一句话中的词都粘连写在一起，如果不认识其中一个个的词，则无法分拆开来，当然更无从理解句子的涵义。我们现在只能根据同一个故事或一段佛典其他文字的本子，来加以推断，从而达到确定词义的目的。我在四十多年前曾利用汉文、梵文、巴利文等异本尝试着确定吐火罗文A本的《福力太子因缘经》中的一些词句的涵义，取得了一些微不足道的成果。当时使用的资料还不够多，成果当然也会受到限制。今天发现了规模空前的《会见记》，这是一个极其有利的条件。我们可以利用汉文、回鹘文、梵文、巴利文等异本，来确定吐火罗文本中的一些词句的涵义，工作起来同四十年前不可同日而语了。我最近写成了一篇论文《吐火罗文A中的三十二相》，就是在这方面的一个尝试，可以参看^①。

确定词义有什么意义呢？首先是词义确定了才能读通原文。其次是确定了词意才能在印欧语系不同语言之间进行比较研究。印欧语系比较语言学建立已经一百多年了，对已知的印欧语言的比较研究已经取得了辉煌的成绩。但是，同任何学科一样，发展到了一定的限度，如果没有新的方法、新的观点、新的资料来加以促进，就容易踏步不前，甚至走进死胡同，找不到出路。在本世纪初，比较语言学就碰到了这种情况。我们可以设

想，如果能发现新的印欧语系的语言，它必然能够扩大学者的视野，启发学者的想像，推动比较语言学得到突破性的发展。历史事实正是这个样子，赫梯语的发现就起了这样的作用。继赫梯语之后，吐火罗文的发现与解读的成功，也同样给印欧语系比较语言学增添了新的活力，它因此受到了所有比较语言学者的热烈欢迎。世界各国的比较语言学者已经在前人研究的基础上，利用了吐火罗文的资料，做出了卓越的成绩。

但是研究工作的进行也并不是一点困难都没有了。在吐火罗文A和B—焉耆语和龟兹语中，还有一些词根本无法确定其涵义，又有一些词的涵义虽已做了推断，但还不够确切，没有把握。在这样的情况下，如果贸然进行比较研究，其结果很可能是南辕而北辙，甚至产生笑话。如果我们能够进一步确定一些词的涵义，必将大大有利于比较研究工作的进行。新博本《会见记》就正能帮助我们确定一些词的涵义。上面提到的我的那一篇拙作就是在这方面的一个小小的尝试。

最后谈一谈剧本这个形式的影响。

过去有一些学者没有认出《会见记》是用剧本的形式写成的；有的不得不承认它是剧本，因为它自称如此，但又满腹疑团，觉得它不像剧本样子，从内容到形式都同他们熟悉的剧本不一样。在新博本《会见记》第一张第一页上有两行字，虽然残缺不全，但根据回鹘文《会见记》加以补充，则词句的涵义非常清楚，没有丝毫可以怀疑之处。这句话的汉文译文是：“在(圣)月整理好了的《弥勒会见记剧本》中，名叫《婆(波离的婆罗门举行布施大会)》第一幕终。”“幕”字在这里是从梵文nīpāta借过来的，它的涵义是“幕”，这是清清楚楚的。既然自称是剧本，又用了“幕”这个字，那么它不是剧本又是什么呢？至于这个剧本同印度古典戏剧不同，这也是清清楚楚的。但这是由于发展阶段的不同，流行地区的不同，不能过于迁执。

剧本的形式既然是肯定无疑的了，我们怎样来看剧本这个文艺形式在新疆文学发展史上，甚至在中国文学发展史上的意义呢？

我们知道，戏剧这个文学体裁在中国虽然萌芽很早，但是大规模的发展却是宋元以后的事。在宋代，有三个种类的戏曲随着其他市民文艺空前地发展起来：一类是以歌舞讲唱为主；一类是傀儡、影子戏、杂剧等；第三类是具有完备的戏剧形式的南戏。到了元代，戏剧进一步大规模地发展起来，这时已经是十三世纪了。根据一些学者的意见，回鹘文本《会见记》大概写于九至十一世纪之间。回鹘文本是自吐火罗文本译过来的。据德国学者Werner Thomas的看法，吐火罗文残卷写成于六至八世纪之间，比回鹘文残卷约早三四百年，也就是说，在中国隋唐时代。可见戏剧这个文学体裁在中国新疆的兴起，比内地约早数百年之久。我们现在还不清楚，新疆出现的不是用汉文写成的剧本对中国内地汉文剧本的产生与发展有什么影响；连它们之间究竟有没有直接关系，我们也不清楚。尽管如此，在古代中国境内，在这样早的时代，有戏剧这种形式出现，这件事本身就有很重要的意义。

在古代新疆，不但有回鹘文和吐火罗文的剧本，而且还有用梵文写成的剧本。德国梵文学者Heinrich Lüders教授在古代新疆

的梵文残卷中发现了一个剧本《舍利弗剧》，是用古典梵文写成的，据说是出自佛教大师马鸣的手笔。马鸣生活的时间大约在公元二世纪左右，这就比吐火罗文《会见记》还要早上几百年。梵文当然是印度的语言，但是这些残卷所用的字母却是所谓中亚婆罗谜字母。换句话说，这个剧本是在新疆本地抄写的，而不是直接来自印度的。这一个简单的事实似乎就可以证明，剧本在新疆是受到欢迎的。我们在这里还要说明一下，这个梵文剧本，同吐火罗文和回鹘文《弥勒会见记剧本》一样，并不完全具备后来发展的剧本的那些条件。但这也只是一个发展阶段的差异，不是著作本身的性质问题。

为什么戏剧这种形式在中国古代的新疆这样流行呢？我们目前还无法解释。有的外国学者认为，新疆发现的剧本残卷填补了印度戏剧与中国戏剧之间的空白。就目前我们能够掌握的资料来看，我们还没有能力下这样的结论。

以上是我对新发现的新博本《会见记》的几点看法。仅仅从这几点来看，此书的重要意义已经是清清楚楚的了。但是，这几点只能算是其荦荦大者，进一步的研究将会使它显示出更多的价值来。

① 季羡林：《吐火罗文A中的三十二相》，《民族语文》1982年第4期。

讀者 作者 編者

毋丘俭应是三国魏人

《文物》1982年第6期《高句丽丸都山城》一文中，有“在小板岔岭发现了北魏毋丘俭刻石碑残段”的注释，此说年代不确。按毋丘俭三国魏闻喜人，字仲恭。《三国志·魏志》卷二十八有传。文中“北魏”应改为“三国魏”或“曹魏”为是。

（王仿生）